

# 黑龙江省教育厅

## 关于开展第四批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 创建活动推选工作的通知

省属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关于开展第四批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活动的通知》（教师函〔2025〕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工作要求，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是要高度重视。各高校要积极主动参与开展第四批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活动的推选工作。组织引导广大教师以黄大年同志为榜样，心有大我、至诚报国，教书育人、敢为人先，淡泊名利、甘于奉献，从自己做起，从本职岗位做起，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推动学校内涵式发展，为实现龙江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二是要坚持创建标准。各高校要按照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的基本条件和具体指标，认真组织创建活动推选工作。要严格按照《2025年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指标》要求，坚持政治为要、师德为先，把教书育人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放在首位，在师德师风、教育教学、科研创新、社会服务、

团队建设等方面成绩突出，为教育改革发展稳定作出重要贡献的教学科研单位、创新团队推选出来。

三是要加强宣传引领。各高校要结合学校教育教学和科研人才计划，为拟推选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的候选团队在拓展发展通道、承担教学科研攻关等方面，给予提供便利保障，加大推选团队建设重点支持力度。要加强对推选对象的宣传引领和作用发挥，坚持典型宣传与发展支持相结合，梳理团队突出业绩并加强典型事迹的宣传报道。

四是要按时间节点上报。各高校按每校 1 个名额推选上报“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候选团队（单位），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前，将候选团队的《2025 年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申报表》（纸质版一式 3 份）、学校开展创建活动的情况报告（纸质版一式 1 份），纸质版和电子版（U 盘存储）一并报送至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，省教育厅将从各高校上报的候选团队中择优推选出 9 名提交申报教育部。

联系人：满国琦、张婧

联系电话：0451-53643467

报送地址：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1407 室

- 附件：1. 教育部关于开展第四批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活动的通知
2. 2025 年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指标

3. 2025 年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申报表

